

RSPO市场沟通 和声明规则 2022

已由理事会于2022年10月3日批准

BRAND



本文件将立即生效,过渡期自2022年10月3日起,最长12个月

 文件标题
 :
 RSPO市场传播和声明规则

 文件代码
 :
 RSPO-GUI-G01-001 V4 CHI

范围 : 国际

批准 : 已由理事会于2022年10月3日批准

联系方式 : <u>trademark@rspo.org</u>

The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document shall always prevail in case of any discrepancy or inconsistency between the English version and other translated versions

如本中文翻译版本与英文版本存在任何差异或不一致,均以英文版本为准。



目录

1.	介绍	4
	定义	
3.	范围	8
4.	一般企业沟通	9
5.	特定产品沟通	11
	5.1 概述	11
	5.2 非包装上声明	12
	5.3 包装上声明	
	5.4 模式	13
	模式 A - 身份保护与分离具体规则	14
	模式 B - 认证和非认证混合具体规则	15
	模式 C - 部分产品声明具体规则	16
	模式 D - 证书交易具体规则	17
	模式 E - 联合供应链模式具体规则	18

PTT1	†		止
	6.1	批准的RSPO标识RSPO标签的设计版	19
		间隙	
	6.3	最小尺寸	20
	6.4	颜色	2:
	6.5	背景色变化	2
	6.6	供应链模式	2
	6.7	RSPO标签设计包	2
	6.8	语言选项	24
	6.9	使用RSPO标识RSPO标签的注意事项	2.
	6.10	RSPO标签的正确使用	2
	6.11	RSPO标识的错误使用	2

1. 介绍

可持续棕榈油圆桌倡议(RSPO)于2004年成立。RSPO的成员覆盖棕榈油产业链的七个领域的利益相关方,包括油棕种植者、加工商和贸易商、消费品制造商、零售商、银行/投资者,以及环境和社会非政府组织,共同实施和推动全球可持续棕榈油标准。

- 1.1 可持续棕榈油圆桌倡议(RSPO)是一个关于认证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的全球性多利益相关方机制。RSPO的成员及其机制的参与者的背景各不相同,包括油棕种植户、制造商、金融机构、棕榈油产品零售商、环保和社会非政府组织,以及来自许多生产或使用棕榈油产品的国家。RSPO的主要目标是"通过供应链内的合作和利益相关方之间的公开对话促进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的种植和使用"。
- 1.2 RSPO为各个组织提供了四种供应链模式,通过实施身份保持(IP)或分离(SG)供应链模式, 传达他们对认证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的承诺,并在适用的情况下传达他们对认证可持续棕榈 油产品的使用情况。他们还可以通过使用混合(MB)供应链模式传达他们的产品如何支持 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或者,通过使用证书交易(B&C)模式支持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
- 1.3 在前三种模式 (IP、SG和MB) 中,产销监管链获得了RSPO供应链认证标准 (SCCS) 的认证。对于IP和SG认证的材料,棕榈油产品在供应链中实施从工厂到整个供应链的实体管制。MB是另一种供应链模式;该模式允许通过实体混合或行政管理的方式将认证声明从一种棕榈油产品转移到另一种棕榈油产品。
- 1.4 证书交易模式是RSPO信用证交易体系; 该体系始于根据RSPO原则和标准、RSPO独立种植户标准或供应链认证标准认证的榨油厂 及其供应基地、压榨厂和/或独立种植户生产认证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然而,认证可持续棕 榈油产品可能不会实际进入购买RSPO信用证的各个组织的供应链中。销售和购买RSPO信用证的规则已列于SCCS。
- 1.5 重要的是,各组织只能针对其对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的使用、支持或推广提出声明;而这些产品可以通过其使用的模式支持。购买RSPO信用证的组织不得声明任何可能导致消费者相信该最终产品含有经RSPO认证的棕榈油产品的成分,模式A除外。

- 1.6 市场沟通的一部分旨在以准确和明确的方式传递关于使用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的信息,以便接受此信息的利益相关方容易理解。本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规则是对RSPO SCCS的补充,并分为两个核心传播部分:
 - 一般企业沟通:针对希望确认其成员身份以及支持RSPO目标和原则的RSPO成员。
 - 特定产品沟通:针对供应链中希望向供应链中的其他组织和/或最终消费者传达其产品中存在RSPO认证的棕榈油含量或其产品支持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的RSPO成员。
- 1.7 为了支持这个过程,RSPO制定了RSPO标识RSPO标签;如果RSPO成员遵守本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规则,则可以使用这些RSPO标识RSPO标签。这些规则针对与第1.6节中概述的两个沟通场景相关的RSPO成员规定了各项要求,并规定了每个供应链模式的具体要求,具体如RSPO SCCS中所述。
- 1.8 透明度是对RSPO成员的关键要求。RSPO希望任何与可持续棕榈油产品有关的可持续发展声明都准确且可经核实,无论声明中是否提及RSPO本身。如果RSPO成员作出虚假声明或误导性声明,将会面临RSPO的处罚。因此,建议所有成员履行本文件中规定的要求,以确保所作出的任何声明都符合RSPO的目标和原则。



2. 定义

证书交易模式(RSPO信用证)

通过购买RSPO信用证支持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生产的模式。一个RSPO信用证代表一公吨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产品。

声明

向任何利益相关方团体作出关于存在和/或支持认证可持续棕榈油的任何形式沟通[例如,包装上、网站、销售文件、产品规格文件和年度进展报告(ACOP)]。

成员

作为RSPO之"普通"、"附属"或"供应链关联"成员的组织。

负面声明

与RSPO所表明的目标相冲突的声明、和/或暗示相较于使用认证可持续棕榈油,从产品中去除棕榈油是更好的社会或环境可持续性替代方案的声明。其中包括任何会对RSPO或其相关目标产生负面印象的沟通。

RSPO标识的非商业使用

不销售经RSPO授权的棕榈油产品的非成员将RSPO标识用于非商业用途。

非产品相关声明

关于个别成员的成员身份和/或他们支持RSPO目标和原则的声明。

非包装上声明

出现在包装以外的任何传播材料中的特定产品沟通内容。

非包装上声明

出现在包装上的声明。

棕榈油产品

油棕(包括其果实和果仁)生产的产品。根据上下文,本文件中的"棕榈油产品"还可以指壳体、棕榈仁、棕榈粕、棕榈油、棕榈仁油(PKO)或其衍生产品、棕榈仁脂肪酸蒸馏物(PKFAD)、油酸、硬脂或从棕榈油和棕榈仁油的分馏中衍生的各种产品。棕榈油产品也可能指含有上述任何一种成分的产品。

产品相关沟通

对于产品相关传播,RSPO认证成员可以在其企业宣传工具(如年报、网站、第三方公开报告和公开展示)中包含与其组织的RSPO认证产品的含量/使用相关的声明。

特定产品沟通

表示特定产品含有认证可持续棕榈油成分的公开声明。这些特定产品沟通声明可在包装上和/或非包装上进行,如运输文件、广告、传单、宣传册、海报、展示牌、简讯、网站、电子邮件、信件、产品优惠、发票、(年度)报告或媒体访谈。

RSPO认证的棕榈油产品

含有通过RSPO"身份保持"(IP)、"分离"(SG)或"混合"(MB)供应链模式适当采购的棕榈油产品的任何产品。

"RSPO"标识

"RSPO"为RSPO秘书处使用的标志,RSPO成员不可使用。

RSPO IT平台

网上交易平台——认证公司/站点的许可及分销商/贸易商许可须通过平台提交并由RSPO秘书处批准。该系统用于混合模式(MB)、分离模式(SG)和身份保持模式 (IP)供应链模式下、在从榨油厂到炼油厂的整个供应链中追踪RSPO认证的棕榈油、棕榈仁油、馏分物和棕榈脂肪酸蒸馏物(PFAD)、棕榈仁脂肪酸(PKFAD)和棕榈粕。此口平台还可以交易证书交易模式下的RSPO信用证。

RSPO标签

本文中所定义的RSPO标识与标签共同用于特定产品传播。IP/SG模式的声明必须标记"认证(CERTIFIED)";MB模式的声明必须标记"混合(MIXED)";部分产品声明必须标记"50%混合(MIXED)";RSPO信用声明必须标记"信用证(CREDITS)"。

RSPO标识

RSPO注册商标包括带有"RSPO"字母的圆形棕榈树顶视图和(™)标志。

3.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各项强制性要求,适用于所有RSPO成员所作出的、关于RSPO成员资格和使用RSPO认证棕榈油产品的沟通内容。

- 3.1 本文件规定了各项强制性要求,适用于所有RSPO成员所作出的、关于RSPO成员资格和使用RSPO认证棕榈油产品的沟通内容。
- 3.2 RSPO标识许可应适用于母公司级别;而母公司应代表其集团内的所有公司。**注意:**此规定适用于本文件背书的 所有新标识许可申请人。
- 3.3 对于RSPO供应链或RSPO P&C认证成员,本文件将构成审核要求的一部分。因此,如果未能遵守本文件中列出的这些规则中的任何要求,将被视为不合格。对于非认证成员和非RSPO成员,违反这些规则的行为将由RSPO秘书处进行相应处理。
- 3.4 本文件所包含的各项规则旨在维护RSPO的声誉以及RSPO标识、RSPO标签和RSPO声明的可信度,并促进RSPO认证棕榈油产品的生产和使用。

希望使用RSPO标识的RSPO成员必须持有RSPO的标识许可。该许可将在被接纳为成员时授予。现有成员可单独申请。RSPO将颁发唯一的标识许可编号,以便与RSPO标识或RSPO标签一起使用。已获批准的标识许可证的名单可在RSPO网站(www.rspo.org)上查阅。

如果RSPO零售商成员/品牌所有者未认证但希望使用RSPO标签,则必须持有标识使用许可(根据第5.1.6条)或使用最终产品制造商的标识许可证编号进行特定产品沟通。

成员不得作出负面声明,暗示从产品中去除棕榈油会获得比使用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具有更好的社会或环境可持续性结果。此外,各个成员应努力促进而不是诋毁RSPO的目标,即生产和使用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

3.5 如果声明遵循本文件中列出的所有相关规则,则该声明将被视为"经授权"。如果任何RSPO声明不遵循本文件中的准则,将被视为"未经授权"。RSPO保留发布任何未经授权的通信案例的权利,要求违规组织遵守这些规则,进行纠正,和/或对任何涉及"未经授权"声明的成员采取法律行动。RSPO有权根据需要引入或修订正式声明审批依据。



4. 一般企业沟通

- 4.1. 企业沟通是由任何RSPO成员做出的、强调其RSPO成员资格和/或其对RSPO目标和原则的承诺的传播内容。企业沟通是一种"与产品无关"的声明。
- 4.2 在企业沟通中,成员可以:
 - A. 展示其RSPO成员身份
 - B. 展示RSPO网址(www.rspo.org)
 - C. 声明该成员支持RSPO的工作
 - D. 说明该成员的RSPO项目进展
 - E. 使用具有有效标识许可编号的RSPO标识(如下所示)来推广其RSPO成员资格



颜色 标识许可编号



黑色 标识许可编号



白色 标识许可编号

4.3 成员**不得**按照以下所示方式使用RSPO企业标志。这是RSPO秘书处的专属用法。



4.4 在企业传播中,RSPO成员不得发表任何可能导致消费者认为该RSPO成员身份本身就意味着销售RSPO认证的棕榈油产品的声明。

- 4.5 此外, RSPO认证成员可以在其企业沟通工具中突出展示其RSPO认证状态和产品相关声明。其中部分允许示例包括:
 - "我们从(年份)开始采购RSPO认证的棕榈油。"
 - "我们在去年生产的产品中使用了(X)吨RSPO认证的棕榈油。"
 - "我们从(年份)开始获得RSPO认证。"
 - "我们使用RSPO认证的MB/SG棕榈油生产(X)款产品。"
 - "(年份),我们公司采购了(X%)棕榈油衍生品数量,并用于生产我们通过MB认证的产品。"
 - "我们公司使用小型种植户积分让我们在(年份)生产的所有产品满足(X%)棕榈油衍生品数量的认证要求"
 - "我们已通过RSPO认证。请向我们订购RSPO认证的产品。"
- 4.6 RSPO非认证成员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在其企业传播工具中作出产品相关声明:
 - A. 使用具有有效标识许可编号的RSPO标识来推广其RSPO成员身份。非认证成员 在其传播中只需表明一次即可。
 - B. 声明仅限于以下示例:
 - i. "RSPO认证的榈油采购率为(X%)。我们的目标是在(年份)财政年度实现(X%)可持续采购。"
 - ii. 我们组织采购的X%棕榈油通过可持续棕榈油圆桌倡议(RSPO)供应链的
 - (a) 身份保持(IP)、(b) 分离(SG)、(c) 混合(MB) 以及(d) 证书交易等模式进行认证。
 - C. 如果组织/成员希望表明他们对采购RSPO认证数量的承诺,则声明应附有免责声明:"所报告的数字未通过RSPO认证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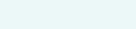
5. 特定产品沟通

5.1 概述

- 5.1.1 特定产品沟通是指包含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的个别产品的任何公开声明。这些特定产品沟通声明可在包装内和/或包装外进行,如运输文件、广告、传单、宣传册、海报、展示牌、简讯、网站、电子邮件、信件、产品优惠、发票、(年度)报告或媒体访谈。
- 5.1.2 特定产品沟通完全出于自愿。
- 5.1.3 如RSPO标签展示用于特定产品沟通,则适用的标识许可编号 必须显示在紧靠RSPO标签或声明的下方或旁边。
- 5.1.4 使用任何其他商标或标签来突出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的存在均属于未经授权的特定产品沟通。
- 5.1.5 如果不进一步修改最终产品、或无需经过供应链认证的任何组织(例如零售商、贸易商或分销商)签订了协议,并且,RSPO认证的供应商将产品贴上零售商/贸易商/分销商的RSPO标识许可编号,则必须符合下列条件(见图1)。



RSPO会员应在RSPO IT平台注册,并填写"产品描述"栏下的信息。



双方应以书面形式将本协议





RSPO认证供应商负责确保买方的RSPO标识许可编号 仅用于向买方供应的产品。

通知其认证机构。

图1:RSPO特定产品传播的条件(5.1.5)

5.1.6 如果不进一步修改最终产品、或无需经过供应链认证的任何组织 (例如零售商、贸易商或分销商)打算在任何特定产品沟通中使用 带有他们自身RSPO标签许可编号的RSPO标识,则可通过一项远程审 核来申请此使用方式。在使用RSPO标签之前,应由RSPO认可的认证 机构(CB)进行远程审核;在该审核流程中,该组织需要证明这种使 用符合本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规则,并且声明本身可以通过认证供 应链来得到支持。远程审核应按照以下方式进行;



图2:远程审核流程(5.1.6)

5.2 非包装上声明

- 5.2.1 非包装上声明是指在运输文件、广告、传单、宣传册、海报、展示、通讯、网站、电子邮件、信件、产品、发票、(年度)报告或媒体访谈等任何沟通材料上针对产品中包含的认证可持续棕榈油而进行的特定产品沟通。如作出包装外声明,应将RSPO标签与有效的标识许可编号一起配合使用。
- 5.2.2 确认销售认证棕榈油产品时,成员必须遵守RSPO SCCS的要求。其中包括根据作出的声明来说明供应链模式和证书编号。
- 5.2.3 如果分销商或批发商对含有认证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的产品拥有所有权,则可通过以下两种选项之一确保遵守RSPO SCCS的要求:



如果经销商或批发商仅持有经销商许可,则只能通过使用制造商的SCCS证书编号将产品与制造商联系起来,以沟通RSPO认证的棕榈油产品。这包括品牌和自有品牌产品。但是,在自有品牌产品的情况下,客户必须认识到产品是代表分销商或批发商生产的,并通过包装声明或文件提供具体证据。



如果分销商或批发商获得供应 链认证,其应遵循第5.2.2节所述 的要求。

5.3 包装上声明

- 5.3.1 只有通过供应链认证的RSPO成员和按照第5.1.6条接受了远程审核的成员才准许作出包装上声明,表明其产品中含有按照模式A、B、C和E采购的认证可持续棕榈油。购买了RSPO信用证的RSPO成员有权根据模式D的规定声明他们支持认证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
- 5.3.2 如果空间有限,RSPO允许将声明和有效的标识许可编号以单行排列形式灵活使用,以用于产品包装上的沟通,而不需使用RSPO标签,具体如下所示。许可编号的字号必须至少为4pt (1.4mm),字体必须为Calibri。以下选项必须予以考虑:
 - A. 对于身份保持(IP)/认分离(SG)模式的认证产品:
 - 经过RSPO IP/SG认证*
 - 包含RSPO IP/SG认证的棕榈油*
 - 包含RSPO认证的棕榈油 (IP/SG) * *在声明下方或旁边添加RSPO标识许可编号。
 - B. 混合 (MB) 模式的认证产品:
 - RSPO混合认证*
 - 支持RSPO认证棕榈油的生产*
 - 包含RSPO认证的棕榈油 (MB) * *在声明下方或旁边添加RSPO标识许可编号。
 - c. 部分认证的产品:
 - RSPO 50%混合认证*
 - 包含至少50% RSPO认证的棕榈油* *在声明下方或旁边添加RSPO标识许可编号。
 - D. 证书交易(B&C)模式下的产品:
 - RSPO信用证*
 - 支持RSPO认证棕榈油的生产*
 - 包含使用RSPO信用证满足认证要求的棕榈油* *在声明下方或旁边添加RSPO标识许可编号。
- 5.3.3 包装上声明不应包括声明方的RSPO成员身份信息。
- 5.3.4 成员不得向消费者沟通其供应商的RSPO成员身份信息。
- 5.3.5 RSPO标签的使用仅限于作出关于产品中含有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的声明,不得与任何其他成分关联使用。
- 5.3.6 RSPO鼓励所有作出包装上声明的成员通过MyRSPO门户网站提交其带有RSPO标签的最终产品的信息和图像。

5.4 模式

5.4.1 模式A-E适用于特定产品沟通。



模式A

身份保持(IP)与分离(SG)具体规则

在RSPO成员进行特定产品沟通,声明产品通过了身份保持(IP)分离(SG)认证时,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认证棕榈油的含量

- 95%*的认证棕榈油含量必须通过RSPO的IP/SG认证。
- 如果无法采购100%含量的RSPO IP/SG认证棕榈油,则允许从其他非认证来源采购最高5%的棕榈油,且必须 充分说明原因。非认证棕榈油含量的数量将通过购买同等数量的RSPO信用证额度来满足认证要求。

消息传递

在特定产品沟通中,讲故事形式所允许的消息传递可能包括以下任何元素:

- 本产品中含有的棕榈油产品经认证源于RSPO供应源。www.rspo.org
- 您选择本产品,可确信其含有RSPO认证的棕榈油。如希望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

www.rspo.org

- 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产品在整个供应链中与其他棕榈油产品保持分离。www.rspo.org
- 认证可持续棕榈油产品可追溯至RSPO认证的榨油厂及种植园。www.rspo.org
- 整个供应链由独立的、经RSPO认可的审核人员进行监督。www.rspo.org
- RSPO认证的可持续棕榈油均根据严格的环境和社会标准生产。www.rspo.org

特定产品传播标签

成员可通过以下任一方式使用RSPO标签:

- RSPO标识中包括"认证(CERTIFIED)"标签;或
- RSPO标识中包括"本产品含有认证可持续棕榈油"标签。

*注意:RSPO秘书处将监测RSPO成员的信息(例如ACOP数据)的变化情况以及棕榈油产品在市场上的使用情况。因此,在事 先通知所有RSPO成员后,95%的数据可能会在必要时随时增加。

IP & SG RSPO标签选项





模式B

认证和非认证混合具体规则

在RSPO成员进行特定产品沟通,声明产品通过了认证和非认证混合认证时,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认证和非认证混合模式的棕榈油含量

- 95%*的认证棕榈油含量必须通过RSPO的MB认证。
- 如果无法采购100%含量的RSPO MB认证棕榈油,则允许从其他非认证来源采购最高5%的棕榈油,且必须充分说明原因。非认证棕榈油含量的数量将通过购买同等数量的RSPO信用证额度来满足认证要求。

消息传递

在特定产品沟通中,讲故事形式所允许的消息传递包括:

- 源于RSPO认证的榨油厂和种植园的[棕榈油产品]/[棕榈油]/[棕榈仁油]在供应链中与非认证的棕榈油产品混合。
- 本产品中[棕榈油产品]/[棕榈油]/[棕榈仁油]的数量反映了由RSPO认证的榨油厂和种植园生产的棕榈油或棕榈仁油的同等数量。

特定产品沟通标签

成员可通过以下任一方式使用RSPO标签:

- RSPO标签必须包含"混合 (MIXED)"标签。"混合 (MIXED)"标签表示在认证和非认证混合 (MB) 供应链系统 采购的棕榈油产品;而该系统在管理上平衡某些棕榈数量的投入和产出。产品上的"混合 (MIXED)"标签并 不保证产品本身含有认证的成分;认证成分可能部分或全部存在于未作声明的产品中。
- RSPO标签还可以包括以下说明: "[本产品所含的棕榈油]支持认证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

*注意:RSPO秘书处将监测RSPO成员的信息(例如ACOP数据)的变化情况以及棕榈油产品在市场上的使用情况。因此,在事先通知所有RSPO成员后,95%的数据可能会在必要时随时增加。

MB RSPO标签选项





Contributes to the production of certified sustainable palm oil. www.rspo.org

模式C

部分产品声明具体规则

为了提高消费者对可持续棕榈油产品可用性的认识,并帮助加快市场接受,当认证的棕榈油含量百分比低于95%*时,允许进行特定产品传播,但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 作出声明的成员是最终产品制造商,是RSPO成员,并通过RSPO SCCS认证,或者,其为授权使用RSPO标签的RSPO零售商成员。
- 至少50%的棕榈油含量通过(IP、SG和/或MB模式)的RSPO认证供应链进行供应。
- 其余非认证棕榈油含量的数量将通过购买同等数量的RSPO信用证额度来满足认证要求。

消息传递

在特定产品传播中,讲故事形式所允许的消息传递限制为:

• 本产品支持认证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

特定产品传播标签

使用RSPO标签时必须包括"50%混合(MIXED)"标签。在此声明范围内不允许有其他百分比。

*注意:RSPO秘书处将监测RSPO成员的信息(例如ACOP数据)的变化情况以及棕榈油产品在市场上的使用情况。因此,在事先通知所有RSPO成员后,95%的数据可能会在必要时随时增加。

部分产品声明RSPO标签选项





模式D

证书交易具体规则

在证书交易模式下作出的声明需要随附上"信用证(CREDITS)"标记的RSPO标签。

已购买RSPO信用证的RSPO成员有权声明其支持认证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在遵守以下规则的情况下,可以在任何地方作出这些声明,例如在商店里、包装上、营销材料中:

消息传递

在特定产品沟通中, 讲故事形式所允许的消息传递包括:

- 支持认证的棕榈(仁)油的生产。
- 支持认证棕榈(仁)油。

在特定产品传播中,讲故事形式不允许的消息传递包括:

• 任何会让消费者认为该产品含有可持续棕榈油成分的内容。

品牌产品的零售商,在制造商的书面许可下,可在非包装上声明他们的支持。自有品牌产品的零售商(他们可能为自己购买信用证,或要求制造商代表他们购买信用证)可作出产品和非产品声明。

特定产品传播标签

- 必须使用带有"信用证(CREDITS)"标记的RSPO标签。
- 100%的棕榈油成分必须通过RSPO信用证或实体认证材料满足认证要求。

证书交易模式认证声明RSPO标签选项





模式E

联合供应链模式具体规则

如果产品中存在通过不同RSPO供应链模式提供的混合棕榈油产品,则适用以下规则:

可作出认证与非认证分离(sG)声明

可作出认证和非认证混合(MB)声明

可作出认证和非认证混合(MB)声明

可作出部分产品声明

可作出部分产品声明

可作出证书交易声明

当某个供应链模式占棕榈油含量的95%*时,可针对该特定模式作出声明:

可作出身份保持(IP)声明

可作出认证与非认证分离(SG)声明

可作出认证和非认证混合(MB)声明

身份保持 - IP 认证和非认证分离 - SG 认证和非认证混合 - MB

*注意:RSPO秘书处将监测RSPO成员的信息(例如ACOP数据)的变化情况以及棕榈油产品在市场上的使用情况。因此,在事先通知所有RSPO成员后,95%的数据可能会在必要时随时增加。其余非认证棕榈油含量的数量将通过购买同等数量的RSPO信用证额度来满足认证要求。

附件 6. RSPO标识RSPO标签的使用和指南

经批准的RSPO标识RSPO标签设计版 6.1







图3:RSPO标识



白色







黑色

白色



C 0 M 53 Y 100 K 0 R 241 G 139 B 0 PANTONE Orange 021 U



2CA142 R 60 G 150 B 0

C 76 M 0 Y 100 K 12 PANTONE 7739 C



C 0 M 0 Y 0 K 100 PANTONE P Process Black U

图4:RSPO标签颜色版本

*注意:RSPO标识RSPO标签母版应始终从数字母版原图文件中复制。不得再创建、改动、修改或改变。

6.1.1 RSPO创建了三个不同版本的RSPO标识RSPO标签,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其 对各种申请的适用性。图4展示了可使用RSPO标签(IP/SG模型)的各个示 例:全彩、黑色或白色版本。

请务必确保RSPO标识RSPO标签的易读性绝对不受影响,并且不同的颜 色在背景中均清晰可见。RSPO建议,在将RSPO标识或RSPO标签放置到 彩色背景时,应该使用黑色或白色版本。

- 6.1.2 认证成员和经批准的零售商可在特定产品传播中使用RSPO标签,包括 在包装、标签、广告、传单、宣传册、海报、展示、通讯、网站、电子邮件、信 件、产品、发票、(年度)报告或媒体访谈中。如展示RSPO标签,适用的标 识许可编号必须显示在紧靠RSPO标签或声明的下方或旁边。
- 6.1.3 如果不销售棕榈油产品的组织(如非政府组织(NGO)、或推广认证可持 续棕榈油产品的行业组织、新闻媒体)将RSPO标识用于非商业用途,并 且,如果任何人计划将RSPO标识用于非商业教育目的,以推广RSPO和可 持续棕榈油,则必须填写书面批准申请表格,并详细说明RSPO标识的使 用背景。



6.2 间隙

6.2.1 为了提高最终的可见性和影响力,RSPO在RSPO标识RSPO标签周围指定了最小间隙,以防止标志与其他物体或图形过于"杂乱"。这个设置很简单——只需确保四周有一个相同的宽度作为标志"间隔空间",具体如下图所示。间隙的大小随使用的RSPO标识或RSPO标签的大小成比例增加或减少。请尽可能留出更多的空间。

5.3 最小尺寸

- 6.3.1 RSPO规定了RSPO标识RSPO标签的最小尺寸,以确保它们以最佳尺寸使用, 并且确保复制图形保持一致。
- 6.3.2 在印刷材料上,RSPO标识RSPO标签的测量数据应该如图5所示;而许可编号的字号最小为4pt(1.4毫米),字体必须为Calibri。



图5:间隙和最小尺寸

6.4 颜色

6.4.1 RSPO建议RSPO成员尽可能使用彩色版本。但是,根据印刷能力和印刷材 料的背景颜色,可能推荐使用黑色、白色或任何单色版本。除了调整RSPO 所提供的设计图的尺寸之外,成员不允许以任何方式创建或修改RSPO标 识、RSPO标签、标记、声明和颜色。

*注意:RSPO标识RSPO标签母版应始终从数字母版原图文件中复制。不得再创 建、改动、修改或扭曲。



F18B00

C 0 M 53 Y 100 K 0 R 241 G 139 B 0 PANTONE Orange 021 U



2CA142

C 76 M 0 Y 100 K 12 R 60 G 150 B 0 PANTONE 7739 C



000000 ROGOBO C 0 M 0 Y 0 K 100 PANTONE P Process Black U

6.5 背景色变化

6.5.1 以下图表说明了RSPO标签的一系列良好使用示例。

用于黑色/深色背景的RSPO标签。









用于白色/浅色背景的RSPO标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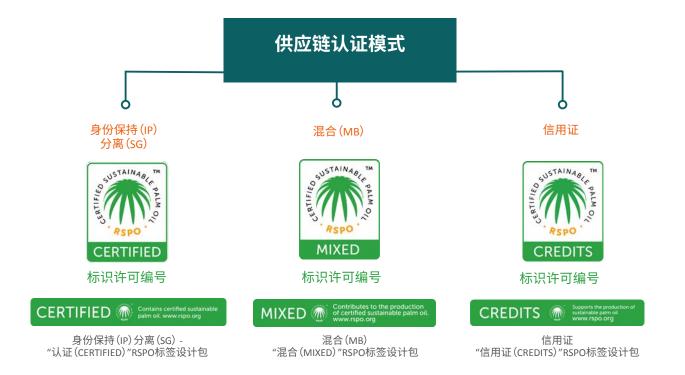


6.6 供应链模式

6.6.1 RSPO定义了四种供应链模式,以指导RSPO认证可持续棕榈油产品的交易:

- 1. 身份保持(IP)
- 2. 分离(SG)
- 3. 混合(MB)
- 4. 证书交易(B&C)

- 6.6.2 根据供应链模式,RSPO专门针对认证成员设计了不同的RSPO标签设计包,还有一个用于证书交易(B&C)供应链模式的设计包。
 - 1. 身身份保持(IP)和分离(SG)-"认证(CERTIFIED)"RSPO标签设计包
 - 2. 混合 (MB) "混合 (MIXED)" RSPO标签设计包
 - 3. 部分产品声明 "50%混合 (MIXED)" RSPO标签设计包
 - 4. 积分 "信用证 (CREDITS)" RSPO标签设计包



6.7 RSPO标签设计包

6.7.1 供应链认证模式:身份保持(IP)/分离(SG)

标记:"认证(CERTIFIED)"

声明:"本产品含有认证可持续棕榈油"。



6.7.2 供应链认证模式:混合(MB)

标记:"混合(MIXED)"

声明:"支持认证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



6.7.3 部分产品声明

标记:"50%混合(MIXED)"

声明:"本产品支持认证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











This product contributes to the production of certified sustainable palm oil www.rspo.org

6.7.4 **RSPO证书交易声明**

标记:"信用证(CREDITS)"

声明:"支持可持续棕榈油的生产"。











Supports the production of sustainable palm oil www.rspo.org

6.8 语言选项

6.8.1 RSPO已将RSPO标签翻译成23种语言和1个双语标签,以供不同市场的许可成员使用。



6.9 使用RSPO标识RSPO标签的注意事项

切记 切勿

- 使用由RSPO提供的RSPO标识/或RSPO标签的原始图形。
- 始终保持RSPO标识RSPO标签的间隙。
- 始终使用最合适的RSPO标识/或RSPO标签的颜色版本,以最大限度地提高标志的影响力,并确保它在背景和旁边的其他图形中保持醒目。
- 使用的RSPO标识/或RSPO标签尺寸不小于已批准的最小尺寸。
- 将您的标识许可编号置于紧靠RSPO标识/或RSPO标签的下方或 旁边。

- 从RSPO标识/或RSPO标签中删除任何元素、或添加任何对象。
- 更改RSPO标识/或RSPO标签的颜色。
- 扭曲RSPO标识/或RSPO标签的比例。
- 重新设计或重新创建RSPO标识/或RSPO标签原图。
- 使用RSPO标识、RSPO标签或RSPO标识RSPO标签的部分来创建不同的设计。
- 使用RSPO标识/或RSPO标签作为通读文本。
- 使用带有RSPO标识/或RSPO标签的特殊效果或图案。
- 在某个形状内附上RSPO标识/或RSPO标签。
- 在RSPO标识/或RSPO标签后面使用阴影。
- 使用RSPO标识/或RSPO标签创建背景图案。
- 将RSPO标识/或RSPO标签链接到RSPO主页或各自RSPO成员的简介页面以外的 其他URL网站。

RSPO标签的正确使用 6.10

经许可的成员在包装内声明中使用RSPO标签时,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6.10.1





对于**身份保持(IP)/分离(SG)**供应链模式:

成员必须包括"认证(CERTIFIED)"标记。





对于混合(MB)供应链模式:

成员必须包括"混合(MIXED)"标记。



成员必须在RSPO标 签的下方或旁边显示 标识许可编号



显示标识许可编 号,而不是成员资

格编号



成员必须 在紧靠

RSPO标签的下方或 旁边 显示标识许 可编号

成员必须在紧靠RSPO标签的下方或旁边显示其标识许可编号(而非成员资格编号或供应链证 书编号)。

*注意:产品制造商必须在包装上使用自身的标识许可编号,或者,如果生产零售商品牌的产品,则使用零售商的 标识许可编号(如零售商已根据第5.1.6条要求通过远程审核)。

6.11 RSPO标识的错误使用

6.11.1 以下是错误使用RSPO标识的示例:

切勿从RSPO标识中删除任何元素、或添加任何对象。



LOGO COMPANY Name We buy only sustainable palm oil.

切勿将RSPO标识翻转或者压缩





切勿将RSPO标识用于标题、副标题或用作通读文本。



We will use the logo on product.
All customer inquiries on products...

切勿 将RSPO标识框在某个形状内。







切勿 从RSPO标识上删除"TM"标志。

如欲查询已对RSPO标识签发商标注册证书的市场/国家,请访问:www.rspo.org。





切勿重新设计或重建RSPO标识原图;

切勿使用RSPO标识或RSPO标识的任意部分来创建不同的设计。



切勿使用带有RSPO标识的特殊效果或图案。







切勿使用RSPO标识来创建背景图案。



















如果对RSPO标识的使用、RSPO标签、申请程序以及RSPO市场沟通和声明规则有任何疑问,请联系RSPO标识支持中心:



trademark@rspo.org

可持续棕榈油圆桌倡议

Unit 13A-1, Level 13A, Menara Etiqa, No 3, Jalan Bangsar Utama 1, 590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其他办公室: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英国伦敦、 中国北京、 哥伦比亚波哥大、 美国纽约、 祖特梅尔荷兰